

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企業工會入會申請書

姓 名				浮貼照片 1 張
出 生 年月日		性 別		111 年 1 月修編
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
通訊處				
學 歷			電 話	(O)
經 歷				(H)
服 務 部 門		職 稱		到職日
備註：				
<p>一、水處員工應加入本會之依據：</p> <p>（一）依工會法第 1 條：為促進勞工團結，提升勞工地位及改善勞工生活，特制定本法。第 7 條：企業工會之勞工應加入工會。</p> <p>（二）依本會章程第 6 條：水處員工除處長及人事室主任外，均應加入本會為會員。</p> <p>二、入會時請繳交 1 寸半身相片 1 張及入會費新台幣 200 元。</p> <p>三、依本會章程第 32 條、33 條規定，會員入會應繳納入會費。每月繳交經常會費，由水處於每月發放薪資時自動扣繳。月繳會費以月計，不足 30 日者不得申請退費。</p> <p>四、會員留職停薪期間不繳交會費視同退會，復職時仍需依入會申請繳交新台幣 200 元。</p> <p>五、資料填妥後請送本會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地址：臺北市長興街 131 號 電話：8733-5618~19 email:twd031@water.gov.taipei</p>				
審核人員	秘書長		理事長	

同 意 書

本人同意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按月自本人薪資中代扣會費轉交貴會，另同意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提供本人個人資料（1.服務機關 2.服務單位 3.職稱 4.卡號 5.姓名 6.出生年月日 7.身分證字號（I.D.） 8.通訊地址 9.住宅電話 10.到職日期）辦理**團體保險**。

此 致

臺北自來水事業處

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企業工會

簽名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